

渠县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注销公示

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渠县高桥医院、渠县济民医院主动申请，我局拟对以下医疗机构予以注销，现公示如下：

序号	医疗机构名称	执业地址	诊疗科目	法定代表人	主要负责人	登记号
1	渠县高桥医院	渠县涌兴镇涌郊村4组汇平苑	预防保健科/内科；肾病学专业（血液透析机25台）/外科/妇产科；妇科专业/儿科/麻醉科/医学检验科/医学影像科/中医科	覃小梅	邓勇	32705535 51172517 D2111
2	渠县济民医院	渠县报恩乡桌村三组65号	预防保健科/内科/外科；普通外科专业/妇产科；妇科专业/精神科/医学检验科；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；临床化学检验专业；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/医学影像科；X线诊断专业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诊断专业；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/中医科；内科专业；老年病科专业；针灸科专业；推拿科专业；康复医学专业	吴东平	王子贵	MA65DY24 151172517 A1002

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（自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4月29日）。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向我局反映。反映情况需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家庭地址或工作单位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凡以匿名形式反映情况的，不予受理。

受理单位：渠县行政审批局

邮政编码：635200

联系电话：0818-7226912

